

高雄市政府第 231 次市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07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地點：四維行政中心第三會議室

出席：許立明 陳金德 吳宏謀 李瑞倉 陳鴻益 蔡柏英
陳瓊華 曾姿雯 簡振澄 范巽綠 曾文生(林英斌代)
柯尚余代 蔡復進 許傳盛 李怡德 楊明州
蔡長展代 姚雨靜 鍾孔炤 陳家欽 陳虹龍 何啟功
鄒燦陽 吳義隆 史哲 陳勁甫 許乃丹 黃憲東
黃進雄代 丁允恭 謝惠卿代(朱瑞成代) 古秀妃
谷縱·喀勒芳安(陳幸雄代) 張素惠(翁泰源代)
城忠志 陳榮周 張惠博 潘春義 孫志鵬 鐘萬順
黃燭吉 鄭淑紅 黃榮慶 趙建喬 陳冠福 李秀蓉
宋貴龍 鍾炳光 楊娟華 黃伯雄 謝鶴琳 薛茂竹
吳進興代 王耀弘 鄭美華 鄭志良 林文祺 林清益
吳淑惠 羅長安 蔣金安 李元新 王嘉東 胡俊雄
陳世昌 呂世榮 吳永揮 黃傳殷 袁德明 顏賜山
謝水福 駱邦吉 陳進德 薛米惠 藍美珍(邱耀明代)
劉勝元 林玉魁 陳盈秀(林坤龍代) 王宏榮 陳興發
列席：宋能正(關正源代) 黃信文 鍾致遠 張秀靖 陳克文
何宜綸 林敬堯 于榮握 沈梅香 蔡茂麟
(吳清泉代)

主席：陳市長 菊

記錄：王中君

壹、報告事項

一、本次會議首長出席情形報告：

原民會谷縱主任委員喀勒芳安公假至立法院，由陳副主任委員幸雄代理；研考會謝代理主任委員惠卿請假，由朱主任秘書瑞成代理；經發局曾局長文生、主計處張處長素惠休假，分別由林副局長英斌、翁副處

長泰源代理；苓雅區公所藍區長美珍公假，參加宗教聯誼暨節能減碳宣導活動，由邱主任秘書耀明代理；小港區公所陳區長盈秀休假，由林主任秘書坤龍代理。

二、確認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議：同意備查。

三、衛生局何局長報告：

本市登革熱防治工作報告。

工務局楊局長補充報告：

左楠地區 11 處建築工地查獲陽性孳生源之後續改善及複查情形報告。

經發局林副局長補充報告：

本市公私有市場孳生源及髒亂點之聯合稽查情形報告。

旗津區公所謝區長補充意見：

關於本區中興市場容器指數偏高問題，衛生局曾於 5 月 27 日抽查結果容器指數為 4 級，6 月 18 日複查時容器指數降為 3 級，6 月 30 日再次複查時布氏指數雖為 0 級，惟容器指數仍維持 3 級。經查無法有效改善之原因，為攤商慣於下午休市前儲水以便隔日使用，本所雖已進行多次勸導，惟未見成效。建請經發局（市場管理處）對攤商加強宣導，勿為個人便利而影響防疫成效，以維護市民健康。

經發局林副局長回應：

感謝謝區長的建議。經瞭解中興市場攤商習慣於前一天進行儲水以利當日營業使用，故容易導致容器指數偏高。目前本局已要求攤商勿預先儲水，如有用水需求，應於當日提早儲水，並於當日使用完畢後立刻清

除，以有效降低容器指數，避免孳生病媒蚊。

教育局范局長補充報告：

校園查獲陽性孳生源之原因檢討及後續強化防治作為情形報告。

社會局姚局長補充報告：

針對本市 142 間長期照護機構加強防疫知識宣導辦理情形報告。

民政局曾局長補充報告：

本市各宗教場域登革熱防治宣導辦理情形報告。

許副市長補充意見：

由報告得知，各局處首長及同仁皆戮力投入防疫工作，惟市民重視登革熱防疫成果，本人曾於第 226 次市政會議提及請衛生局爾後提報登革熱防治工作報告時，一併提報上次案件後續改善情形，俾利逐期進行瞭解比較。例如針對布氏指數、容器指數 1 級或 2 級以上之市場、長期照護機構、高風險流行區…等場域，應於下次報告時詳列改善情形。

衛生局何局長回應：

本報告中所提查獲陽性孳生源較高之場所，均已於查獲後數日內完成改善，絕不至放任問題持續嚴重，故每次提報案件均為新查獲場域。

陳副市長補充意見：

鑑於台南市登革熱疫情進入警戒狀態，謹依市長指示提下列 3 點建議：

- (一) 請鄰近台南市之湖內、茄萣及路竹區公所立即規劃辦理里級夜間說明會，加強登革熱防治宣導工作，並籲請里鄰長、里民、社區志工等共同維護社區及居家環境清潔，以有效防止疫情

發生。

- (二) 請環保局針對上開3個行政區，全面巡查髒亂點，如有必要應立即進行噴藥作業，俾清除孳生源，防患於未然。
- (三) 同時請衛生局派員加強督導湖內、茄萣及路竹等3區轄內各醫療機構及診所，如發現疑似登革熱患者，應提高警覺並立即通報，以利及早發現，防範疫情擴散。

主席裁示：

- (一) 准予備查。
- (二) 謝謝衛生局報告。目前本市入夏以來登革熱群聚疫情已獲得控制，感謝衛生局、環保局及楠梓區級指揮中心的辛勞。鑑於楠梓右昌地區及仁武區尚有零星個案出現，加上近日降雨可能造成各行政區陽性積水容器大增，請防疫團隊持續加強戒備，積極清除室內、外積水容器，並籲請家戶共同配合，避免孳生病媒蚊。
- (三) 近日台南市登革熱疫情持續升溫，確診病例數不斷增加，疫情相當嚴峻，本市湖內、茄萣及路竹區由於地緣鄰近，與台南市生活圈往來密集，請上開3個區級指揮中心應提高警覺，確實加強各項防疫工作，俾預為防範。有效控制疫情對各區民眾甚為重要，請各位區長不辭辛勞，持續站在防疫第一線，為民眾健康把關，感謝各位區長的辛苦付出。
- (四) 近日防疫團隊針對工地、學校、市場及長期照護機構等場域，進行病媒蚊密度調查時，仍查獲多處陽性孳生源，請各業務督管機關加強巡

檢輔導，以免成為防疫死角。

(五) 颱風季節來臨，大雨過後病媒蚊可能大量孳生，目前又正值暑假期間，市民前往東南亞旅遊人數增加，境外登革熱病毒入侵機會勢必增加。請本府防疫團隊應持續落實各項防疫整備工作，加強清除孳生源及積水容器，並持續監控列管點及稽查高風險場域，有效降低病媒蚊密度，以防堵疫情流行發生。

四、左營區公所胡區長報告：

本所 102 年 10 月至 104 年 6 月重要工作報告。

新工處黃處長補充報告：

「建議開闢左營區菜公一路 115 巷道路」辦理情形報告。

吳副市長補充意見：

依建築相關規範，建商申請建照前，均應指定建築線。有關「建議開闢左營區菜公一路 115 巷道路」案，請工務局瞭解本案是否有原留設為空地而應提供予居民進出使用，卻被不當利用或占用情事，倘有上述情形應依法加以處理。

潘參事春義補充意見：

過去本府曾鼓勵民間進行空地綠美化，故當初左營區高鐵路及重和路交叉口之空地綠美化成效良好，惟目前維護情況欠佳，雜草叢生，長度及腰。考量該處位於高鐵站之正前方，嚴重影響市容景觀，建請權管機關儘速妥適處理。

許副市長補充意見：

近日大雨過後，各空地、公園雜草迅速生長，除潘參事所提左營區高鐵路及重和路口空地外，針對各區綠

美化空地、社區及鄰里公園…等場域，請養工處、地政局及各區公所等機關特別留意，務必落實環境維護及雜草清除工作，倘屬民有空地，亦應請土地所有人配合辦理。

新工處黃處長及工務局楊局長補充報告：

「左營區自由二路6巷（龍華國中側面）道路拓寬工程」辦理情形報告。

許副市長補充意見：

有關「左營區自由二路6巷（龍華國中側面）道路拓寬工程」，新工處規劃設計時程過於冗長，請新工處會同研考會再研議適當期程。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謝謝左營區公所報告。在區公所團隊的努力下，藉由結合民間資源落實弱勢關懷、轉介待援個案予民間社福團體救助服務、輔導轄區寺廟推動環保改善措施、妥善運用回饋金及里長基層建設費，推動社區營造及綠美化…等區政創新作為，榮獲「宗教團體捐資興辦公益或慈善事業評比」第1名、「社區發展工作考核業務」績優…等殊榮；此外，亦積極推展轄區特色，辦理「左營萬年季」、「東門音樂節」、「藝陣交響樂」等活動，增進民眾對左營的深度認識，並促進地方觀光及經濟效益，對胡區長及全體同仁的用心與認真，特予高度的肯定與感謝。

（三）隨著左營區發展，目前左營區交通日益便捷，所提「開闢左營區菜公一路115巷道路」建議事項，總經費高達1億4千萬餘元，經費龐大，

請工務局、新工處先依吳副市長意見，釐清歷史背景因素，同時評估工程開闢之必要性，倘基於消防救災及交通安全之考量，理當優先列為未來施政參考依據，至所需經費請會同地政局研議，以改善當地交通及消防安全，在此感謝左營區公所的建議。

- (四) 本人一再勉勵各位同仁應把握為市民服務之機會，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總質詢時，本府曾允諾辦理「左營區自由二路6巷（龍華國中側面）道路拓寬工程」，目前工務局刻正辦理委託規劃設計，預計11月辦理工程招標，工程勢必延至明年以後方能完工，期程過於冗長。工務局及新工處內部有諸多優秀的同仁，倘本案工程難度不高，應發揮專業，研議自行規劃設計、不必委託外部廠商辦理之可行性，以縮短作業期程。本案感謝龍華國中願意將圍牆內縮提供作為道路用地，請工務局、新工處掌握時效、加速辦理，並請研考會列管，務必讓工程於今年底前完工（最遲於明年初農曆過年前），俾儘速解決當地交通安全、居民通勤及學生通學之需求。
- (五) 左營萬年季已成為本市重要之民俗節慶及觀光活動，每年均吸引上百萬的參觀人次，雖去年停辦一次，惟今年活動仍受許多民眾引頸盼望，請民政局及左營區公所妥為籌備，並藉由活動串連周邊古蹟、眷村文化等地方特色元素，讓民眾更能深入體驗左營區獨特之建築與人文風情。

- (六) 鑑於近日左營區有發生登革熱確診個案，請左營區級指揮中心加強家戶孳生源檢查、緊急噴藥等防疫措施，尤其颱風大雨過後容易造成積水，務必澈底清除積水容器及孳生源，以免疫情持續擴散；其餘區級指揮中心亦不可掉以輕心，持續執行各項防疫整備工作，以防堵疫情流行發生。
- (七) 在本府各機關的努力下，積極在左營區推動各項工程，已陸續完成「博愛世運大道」、「巨蛋後側10米道路開闢」、「左營海平路拓寬」、「左營區子華路打通」、「崇德路、翠華路自行車道橋梁」、「愛河藍色水脈自行車道」、「污水下水道建設第四期計畫」、「國中、小校舍新建及改建」、「蓮池潭觀光設施整建」、「左營第四、哈囉、果貿市場設施改善」、「警察局左營分局聯合辦公大樓新建」…等工程，提供優質安全的生活環境，未來亦將有「市區鐵路地下化之園道用地開闢」、「明潭路開闢」、「自由二路6巷（龍華國中側面）道路拓寬」、「蓮潭湖畔休閒旅館開發」、「翠華路東側近高鐵站周邊地區環境改善暨整體開發」、「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興建」…等多項重大建設完工，請左營區公所加強市政行銷宣傳，並請各主辦機關掌握期程，積極辦理，俾持續帶動左營地區之進步發展。

五、楠梓區公所王區長報告：

本所 103 年 1 月至 104 年 6 月重要工作報告。

養工處趙處長及地政局黃代理局長補充報告：

「莒光段二小段 277 地號都市計畫公園用地開闢」辦理情形報告。

法制局許局長補充意見：

針對莒光段二小段 277 地號土地租約問題，方才地政局黃代理局長報告租約向後失效乙節，本局意見如下：

所謂無效係指自始當然確定無效，倘本案符合契約終止事由，應直接終止契約，不生補償問題；倘認定契約無效，應符合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之規定，否則不得恣意認定契約無效。針對地政局陳述意見之疑義部分，本局將會同地政局研議討論。

工務局楊局長補充報告：

「楠梓區轄內重要街道台電桿線地下化建議案」辦理情形報告。

養工處趙處長補充報告：

「鳳楠路至興楠路(仁武區至大社區)路燈、號誌、標示牌面等共桿建議案」辦理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准予備查。
- (二) 謝謝楠梓區公所報告。在區公所團隊的努力下，致力推動社區營造及綠美化工作，榮獲多項社區發展業務殊榮；此外，亦積極結合轄區眾多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事業，落實轄區弱勢居民照顧，對王區長及全體同仁的付出，特予肯定與嘉許。請持續努力，積極發揮地方特色，帶動楠梓區之蛻變及發展。
- (三) 本市入夏以來2波登革熱群聚疫情均發生於楠梓區，目前疫情已獲控制，感謝楠梓區公所的

辛勞，請持續將防疫工作列為施政重點，加強轄區髒亂點及積水處之稽查改善，以防阻病媒蚊孳生。

- (四) 所提「增闢楠梓新路銜接惠心路東寧公墓82期重劃區之道路」輿情反映，請工務局、都發局持續瞭解評估，並列為日後施政參考。
- (五) 所提「莒光段二小段277地號都市計畫公園用地開闢」輿情反映，本案請法制局協助地政局妥為處理，並請養工處儘早辦理後續公園開闢動土事宜，俾提供里民優質的休憩空間。
- (六) 有關「鳳楠路至興楠路(仁武區至大社區)路燈、號誌、標示牌面等共桿建議案」，請養工處持續研議。
- (七) 至「楠梓區轄內重要街道台電桿線地下化建議案」，請工務局依排定期程，邀集楠梓區公所及台電公司現勘。
- (八) 近年在各機關的努力下，已陸續完成「益群橋新建」、「右昌森林公園開闢」、「中和兒童公園開闢」、「右昌街兒童遊戲場開闢」、「竹仔門橋改建工程」、「楠梓加工出口區第二園區東側道路開闢」、「高雄大學周邊道路鋪面改善」、「德民路改善」、「後勁溪第三、四期整治」、「後勁納骨塔遷移」、「國中、小校舍新建及改建」、「楠梓第一市場設施改善」、「第82期市地重劃開發」等多項建設，日後亦將完成「第72期市地重劃開發」、「藍昌路排水幹線改善」、「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楠梓9-179號道路開闢」…等工程，再加上後勁中油廠遷移及後續

土地轉型與規劃，勢必為楠梓帶來不同的發展，請楠梓區公所加強市政成果行銷宣傳，並積極會同本府相關機關共同努力，持續帶動楠梓區的進步發展。

六、重建工作報告：

(一) 社會局姚局長報告：

81 氣爆安置小組(災後重建暨捐款執行情形)報告。

(二) 研考會朱主任秘書報告：

81 石化氣爆辦理事項列管案件，各相關機關執行情形報告。

(三) 法制局許局長報告：

氣爆事件受災者請求權讓與案件審議情形報告。

許副市長補充意見：

(一) 本府已於上週五與李長榮化工、華運倉儲達成三方簽署協議，並對罹難者家屬展開和解簽約工作。過程中歷經種種困難挑戰，特別感謝法制局許局長經常夜以繼日、親自彙整繁複之條文對照表，亦感謝法制局王副局長及勞工局鍾局長、經發局曾局長等相關局處首長大力協助配合，方讓本案獲得解決。

(二) 距氣爆屆滿1年僅剩1個禮拜，請各局處首長務必親自督導轄管重建計畫辦理情形，並加強個案情形關切。

(三) 請社會局個案管理社工將本府最新照顧服務措施及代位求償和解狀況，妥善向重傷者及罹難者家屬溝通說明，讓渠等充分瞭解本府的用心

與努力，在此感謝各位社工長期來的辛勞。

主席裁示：

- (一) 准予備查。
- (二) 謝謝社會局、研考會及法制局報告。目前尚未規劃之善款共8億5,974萬餘元，請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審慎規劃運用，除現有已匡列保留之罹難者子女及重傷者本人或其子女之教育信託基金、重傷者之生活重建信託基金及相關醫療照顧服務補助外，並針對罹難者或嚴重燒燙傷者及其家屬，進一步研議更多扶助或救助計畫，陪伴渠等渡過漫長醫療及生活重建之路，讓善款獲得更公平合理、正面積極之運用，方不致辜負各界的愛心與支持，亦請社會局持續秉持透明公開原則，將每一筆善款運用情形公布讓外界瞭解。
- (三) 目前各計畫進度與執行率逐漸提升，經費執行率已達64.95%，7月份支用比也達94.75%，感謝各機關這段期間的辛勞付出。氣爆發生迄今即將屆滿1年，請各機關持續加速執行，及早完成各項復建計畫，並儘速完成後續經費核銷作業。
- (四) 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第5次會議已於7月13日召開完畢，新增「氣爆地區補助復建路段改善建築物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實施計畫」1案，請工務局積極辦理，並請研考會列管。
- (五) 經本府工作夥伴同心協力的努力，上週五（7月17日）在罹難者家屬見證下，本府已與李長榮化工、華運倉儲簽署三方協議，先由榮化墊

支每位罹難者1,200萬元和解金，俟未來法院判決後再依比例分擔，完成階段性高難度挑戰。過程中感謝許副市長、法制局許局長、社會局姚局長、勞工局鍾局長、經發局曾局長等首長協調努力，尤其許副市長更承受諸多壓力，感謝各位夥伴不畏困難、勇於承擔的辛勞。後續請法制局持續關心協助，讓罹難者家屬獲得最妥適的照顧與幫助。

(六) 目前繼續列管的案件計有18案，其中：

1. 法制局「受災者求償救助計畫」：

本案感謝法制局勇於任事積極處理，目前經費執行率已超過四成，因本案對後續司法訴訟求償之進行有所影響，請法制局再加緊處理簽約及核撥等作業。

2. 工務局「街道招牌更新補助計畫」：

前已完成審查139戶，請工務局（建管處）務必於7月底前完成招牌掛設，後續新申請的案件，亦請依期程完成審查及核發作業。

3. 民政局、工務局「受災戶損壞緊急補充鑑定計畫」：

本案請工務局、民政局依所訂查核點，協請公會儘速完成，以利法制局辦理後續審議簽約作業，相關經費亦請加速核撥。

(七) 其餘各項核定之重建計畫，請各局處依管制時程積極辦理完成，並請研考會持續列管。

(八) 前(19)日新北市政府侯副市長友宜南下高雄，對本府社會局、法制局、衛生局等相關機關，於八仙塵爆事件中提供該府百分之百經驗協

助，表達萬分謝意與感動。方才會前人事處城處長更告知本人，市府同仁對八仙塵爆事件自由樂捐共計1千萬餘元，非常感謝各位同仁發揮愛心。去年高雄面臨石化氣爆最艱困的時候，新北市政府及民眾亦給予本府莫大的協助，如今換我們將心比心，基於同理心及人道關懷提供高度支援，雖新北市與高雄市在地理位置相距甚遠，卻因本府大力協助，拉近城市彼此情誼，本人亦分享本府經驗，鼓勵侯副市長持續為傷患努力，同時期勉新北市政府早日渡過難關。任何人均無法事先預知意外何時發生，本人滿心期待及祈求一切平安，非常感謝各位同仁盡心盡力協助，請大家持續努力！

七、主計處翁副處長報告：

104 年度資本支出（本年度及以前年度保留）預算執行情形報告。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及觀光局許局長補充報告：

104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預估至年底無法達到90%之原因報告。

主席裁示：

- （一）准予備查。
- （二）謝謝主計處報告。由報告得知，本府104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其中地政局及觀光局預估至年底執行率無法達到90%，且有可歸責機關之原因，請地政局、觀光局務必加速辦理，並請主計處持續加強督導；其中觀光局許局長所提「內門動物園繁育基地開發工程」，因辦理水土保持審查等作業需費時2年，第3年方能

支付相關經費，導致目前預算執行率無法提升乙節，請秘書長協助召集觀光局及主計處研議處理。

- (三) 海洋局「蚵仔寮魚貨直銷中心興建工程」、新工處「永安區新興路258號旁無名橋改建工程」及「田寮斗姥廟至高14線叉路口道路拓寬工程」，亦請積極辦理，俾提升工程進度。
- (四) 每一筆預算編列得來不易，各局處首長應確實承擔預算執行責任，不應利用各種藉口，作為預算執行不力的理由。時序已進入7月底，即將邁入8月，本年度預算執行期間已逾6個月，雖年底本府預估預算執行率可達92.72%，惟目前執行率仍偏低，請各機關務必排除困難積極辦理，以提高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請各位工作夥伴務必加油！

貳、討論事項

第1案—農業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核定補助本市動物保護處執行口蹄疫防疫階段策略之強化工作計畫案，經費共46萬1,000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程序辦理墊支及補辦預算轉正。

第2案—杉林區公所：為辦理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區「104年度高雄市杉林區旗山溪杉林大橋下游防汛道路綠美化計畫」擬墊付150萬元，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程序辦理墊支及補辦預算轉正。

參、臨時動議

一、地政局黃代理局長報告：

謹訂於7月22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假楠梓區第82期重劃區（德民路橋旁），舉辦「本市第82期市地重劃工程完工通車典禮」，敬邀各位首長蒞臨指導。

二、勞工局鍾局長報告：

為保存高雄的勞動文化價值，本局特規劃全國獨一無二的勞工博物館，館內記錄勞工打拼、奮鬥的精彩人生，帶領參觀民眾看見城市發展背後的勞動英雄。謹訂於7月25日（星期六）上午10時，假本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61號，舉辦「高雄市勞工博物館」開幕活動，敬邀各位首長共襄盛舉。

肆、主席指示事項

- 一、上週末本市分別於愛河沿岸、夢時代及大樹舊鐵橋，舉辦「兒童藝術教育節」、「高雄啤酒節」及「玉荷包啤酒節」活動，獲得民眾熱烈的參與，讓市民度過熱鬧活潑的週末假期。對教育局、新聞局、經發局、農業局等相關機關的辛勞，特予肯定與感謝。
- 二、在勞工局的努力下，自今年6月份起，正式將原高雄縣就業服務業務回歸本府管轄，並將於明（22）日舉辦「高雄市政府接辦鳳山就業服務站揭牌典禮」，這是繼勞動檢查權回歸地方政府後，勞動業務另一項重要的里程碑。感謝勞工局積極承擔，請持續努力，確實發揮就業服務資源整合功能，提供市民更具效率之

就業服務，俾提升本市就業媒合率。

- 三、近年青少年及學子涉入其他命案件逐年增長，且年齡有下降趨勢，嚴重戕害青少年健康。請警察局、教育局、社會局及衛生局結合有關單位，確實善盡職責，加強事前宣導、稽查及事後之戒治醫療，尤其大部分學生涉毒案件發生於校外，請教育局、各級學校積極配合警察局，針對校園周邊學生易聚集場地、網咖及不良場所，不定期進行校外聯合巡查，以減少學生接觸毒品的機會。本案請蔡副秘書長召集相關機關，研議建立更縝密的防制網絡及通報處理流程，期能讓年輕人遠離毒品危害。此外，請教育局加強要求學校應多關心住校學生之生活及學習情形，並藉由師長與學生建立更良好之互動關係，俾從彼此交談中瞭解渠等遭遇之問題，及早防範處理。
- 四、上週衛福部函釋醫療院所收治未滿 16 歲懷孕少女，應依性侵害案件通報，恐導致少女不敢尋求正常醫療協助，讓事件轉明為暗，衍生更多隱藏問題。針對未滿 16 歲懷孕少女議題，除請教育局及各級學校持續加強正確之兩性教育，並籲請家長多關心子女交友狀況外，亦請衛生局會同相關機關，針對實務執行層面研擬更妥適之處理方式，必要時應建請中央適度修法，方能提供渠等最適合的協助。
- 五、邇來台灣部分縣市陸續傳出多起虐兒事件，造成數名年幼生命不幸死亡。根據衛福部統計，近 5 年受虐兒少平均全國開案人數為 1 萬 6 千多人，其數據令人痛心憂慮。請社會局持續落實高風險家庭之兒童保護網絡，有效預防憾事發生；另鑑於兒虐案件不易主動查緝，請持續透過宣導，籲請住家鄰里及親友若發現疑

似兒虐情事，應儘速向社會局或透過 113 專線通報，俾及早採取有效之預防及保護措施。

六、依氣象局預報，近日菲律賓、巴士海峽及南海一帶的西南氣流，挾帶旺盛對流和豐沛水氣，須嚴防豪大雨造成災情。針對本市沿海、低窪易淹水地區、重要交通幹道地下道及山區，請水利局及區公所等第一線同仁加強戒備，並落實各項防汛整備及應變工作。

散 會：上午 10 時 45 分。